



CITIC Limited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67)

尊敬的股東：

以電子方式發佈公司通訊之安排

簡介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2.07A 條以及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日後的公司通訊（「**公司通訊**¹」）將以電子通訊方式向其股東²發佈，並僅應股東要求向其寄發印刷本形式的公司通訊。

在此情況下，以下安排將於本通知之日起生效。

安排

1. 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³

本公司將以電子通訊方式（通過電子郵件）向其股東個別地逐一發送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如果本公司沒有獲取股東的電子郵件地址或其提供的電子郵件地址無效⁴，本公司將以印刷本形式向其發送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連同一份索取股東有效電子郵件地址的表格，以便將來以電子通訊方式發送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

2. 公司通訊

本公司將在本公司網站（www.citic.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上發佈公司通訊。請在本公司網址首頁點擊「投資者關係」，即可獲取公司通訊。

本公司不會向其股東發出公司通訊網站版本⁵的登載通知。本公司鼓勵股東主動留意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上所有日後公司通訊的登載情況，並自行瀏覽公司通訊的網站版本⁵。

謹此建議股東登記使用香港交易所提供之訊息提示服務（現有網址為www.hkex.com.hk/chi/invest/user/login_c.aspx）。透過使用訊息提示服務，用戶將於本公司在披露易網站發佈監管通知或就作出有關本公司披露權益通知時接收訊息提示。

本公司股東有權根據第 622 章《公司條例》要求本公司以電子形式或印刷本形式送交或提供文件或資料。

3. 向本公司提供股東電子郵件地址

為了支援通過電子郵件進行電子通訊，本公司建議其股東通過掃描上述二維碼填寫線上表格，該表格的有效期為 2025 年 6 月 22 日（寄出日期後 2 個月）。倘若股東因任何原因難以獲取線上表格，彼等可於日後隨時向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⁶，地址為香港夏慤道 16 號遠東金融中心 17 樓發出合理書面通知，或發送電子郵件至 citic-ecom@vistra.com 向本公司提供其電子郵件地址。

股東有責任提供有效的電子郵件地址。假若本公司沒有收到股東的電子郵件地址或股東所提供的電子郵件地址無法使用，本公司將按照上述安排行事。如果本公司按股東提供的電子郵件地址發送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而未收到任何「未送達信息」，則本公司將被視為已遵守上市規則。

4. 索取公司通訊和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的印刷本

所有先前曾向本公司提出收取公司通訊印刷本之要求將不再有效。對於因任何原因難以瀏覽本公司網站或仍希望收取所有日後的公司通訊和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的印刷本的股東，本公司將應股東發送至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⁶，地址為香港夏慤道 16 號遠東金融中心 17 樓或通過電子郵件發送至 citic-ecom@vistra.com 的書面要求，及時地將日後的公司通訊及/或相關公司通訊的印刷本免費向其寄發。股東收取印刷本的要求將一直有效，除非被撤銷或取代，或直至本公司下一個財政年度的最後一天到期（以較早者為準）。如果股東希望於原有要求屆滿後繼續收到日後的公司通訊和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的印刷本，則必須提交一份新的書面要求。

有關(i) 發佈公司通訊及(ii) 索取公司通訊印刷本的安排詳情請參閱本公司網站（www.citic.com）內「投資者關係」一欄中。閣下如對本函件有任何疑問，請於週一至週五上午 9 時至下午 6 時，香港公眾假期除外，致電股份過戶登記處的電話熱線(852)2980 1333，或發送電子郵件至 citic-ecom@vistra.com。

註:

¹ 公司通訊包括本公司發佈或將予發佈以供其任何證券持有人或投資大眾參照或採取行動的任何文件，其中包括但不限於(a) 董事會報告，公司年度帳目連同核數師報告以及（如適用）財務摘要報告；(b) 中期報告及（如適用）中期摘要報告；(c) 季度報告（如有）；(d) 會議通告；(e) 上市文件；(f) 通函；及(g) 代表委任表格。

² 本公司證券持有人。

³ 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是指任何涉及要求股東指示其擬如何行使其有關股東權利或作出選擇的公司通訊。

⁴ 閣下有責任提供有效的電子郵件地址。如果本公司按股東提供的電子郵件地址發送可供採取行動的公司通訊而未收到任何「未送達信息」，則本公司將被視為已遵守上市規則。

⁵ 在本公司網站上發佈的中英文版本之公司通訊電子版。

⁶ 自 2025 年 4 月 30 日起，股份過戶登記處將更改為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 2025 年 4 月 2 日的公告。

代表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蔡永基 張云亭
謹啓

2025 年 4 月 22 日